

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委员提案

第 161 号

案由：关于采取措施确保上学、放学高峰期间市委保育院与一小沿路交通顺畅通行的建议

提案人：周玲（联系电话：13879874945）尚瑜、余娜

单位：燕来坊艺术部落

内容：由于御窑公园的修建，原东门头通往一院的道路现在只剩下沿莲花塘路途经市委保育院一条通道。每逢早晨 8:00 左右上学和下午 17:00 左右放学期间，这条从莲花塘经市委保育院，通往一小和一院的道路经常发生拥堵。尤其在市委保育院门口，接送小孩的家长随意在路边停放、调头，导致交通陷入瘫痪。

建议：1、由相关部门和一小与市委保育院协调，错开二者上学和放学的时间，这样，能减缓道路压力，保障高峰期间顺畅通行。2、建议交警部门在早晨 8:00 左右和下午 17:00 左右增派人员执勤管控。尤其是在市委保育院门口，应安排人员管控指挥交通，严禁随意路边停放及在保育院门口随意调头行驶。3、高峰时段，应禁止环卫清运车在此路段清扫、清运垃圾等作业，避免堵上添堵。4、遇下雨、强降温等恶劣天气交警部门，应增派人员，适时处理指挥，让孩子们顺顺畅畅上学放学。

审定意见：请市政府转市教育局、珠山区政府、市公安局、市城管局研究办理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

分类：A

签发：汪春艳

景城管字（2022）14号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第 161 号提案的 答 复

尊敬的周玲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采取措施确保上学、放学高峰期间市委保育院与一小沿路交通顺畅通行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局已督促环卫作业部门对该区域的作业时间进行了调整，实行错峰作业，在早 8 点和下午 5 点两个时间段内，严禁环卫作业车辆经过，要求环卫工人避开上学、放学两个高峰时间上路清扫保洁。并且，针对该路段出现的问题形成常态化工作制度，举一反三，排查其它路段存在的类似问题，积极协调、落实调整作

业时间，保障上学、放学高峰期道路通畅，路面干净整洁。同时也希望社会各界人士对我市的市容卫生工作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附件：《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刘维洲，8505678

邮政编码：333000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委员姓名	周玲	通讯地址	燕来坊艺术部落		
提案内容	关于采取措施确保上学、放学高峰期间市委保育员与一小沿路交通顺畅同行的建议		建议编号	第 161 号	
承办单位	市城市管理保障中心	电话	0798-8502019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委员意见：					
说明：此表一式三份，请提案者如实填写后，1份寄承办单位，1份寄市政协提案委，1份寄市政府办公室。					

委员签名：周玲
2022年3月24日